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宫明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辉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1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龙大肉食	指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集团	指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伊藤忠（中国）	指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银龙投资	指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龙大养殖	指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大饲料	指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聊城龙大	指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大牧原	指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莒南龙大	指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家宜食品	指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杰科检测	指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大肉食	股票代码	00272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龙大肉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Longda Meat Foodstuff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宫明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纪鹏斌	戚甫利
联系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电话	0535-7717760	0535-7717760
传真	0535-7717337	0535-7717337
电子信箱	jipb@longdameat.cn	qifl@longdameat.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200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200
公司网址	www.longdameat.com
公司电子信箱	ldrszqb@163.com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公司证券部
-------------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3 年 10 月 08 日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370682228010295	370682759155905	75915590-5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3 月 07 日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370682228010295	370682759155905	75915590-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95,075,131.91	1,376,552,893.43	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47,391.27	61,552,159.91	-1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404,739.11	58,154,274.91	-1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24,987.24	-45,723,395.19	6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8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38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7.42%	-1.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6,584,242.12	1,237,047,810.32	4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2,528,798.36	898,647,931.59	57.18%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35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1,726.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910.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11.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7.24	
合计	1,542,652.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部署，严格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发展目标，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凭借从养殖到加工到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和以源头控制、质量体系、产品检测为核心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美味、新鲜”的猪肉食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507.51 万元，同比增长 23.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4.74 万元，同比减少 15.60%。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主要来源于公司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507.51 万元，比上年同期 137,655.29 万元增长 23.14%。

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多促销手段，多渠道销售，使得销量、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在加盟商渠道加大促销力度，强化品牌影响力，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销量、销售收入增长，公司在巩固提高加盟商渠道分割冷鲜肉销量基础上，加大批发商等渠道的拓展力度，扩大冷鲜肉销量，促进销售收入增长；公司通过多年市场开发积累了一批食品加工企业类的老客户，上述客户对公司冷冻肉产品的质量、品牌、交货期稳定性等较为认可，同时公司亦加大了对食品加工企业的供货力度，从而导致向食品加工企业客户销售冷冻肉产品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司进一步确定了发展熟食制品业务以延伸产业链的战略目标，采取了加强管理、薪酬改革、渠道开发、产品研发等多项措施扭转熟食制品业务的下滑趋势，并成功在火腿、烤肉、肠类等主要产品销量上取得增长，最终带动熟食制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35.14%。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95,075,131.91	1,376,552,893.43	23.14%	
营业成本	1,544,408,209.94	1,250,482,134.59	23.51%	
销售费用	52,034,092.16	36,398,380.31	42.96%	主要原因为：运输费、广告费等费用增长。
管理费用	37,374,951.22	26,539,380.32	40.83%	主要原因为：仓储费、折旧费等费用增长。
财务费用	3,877,387.24	1,274,776.67	204.16%	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借款利息增加。
所得税费用	3,956,809.50	3,000,896.22	31.85%	主要原因为：本期应税所得额增加。
研发投入	949,321.15	738,299.78	2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4,987.24	-45,723,395.19	-63.64%	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增长、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3,672.50	-40,102,291.04	-2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46,068.27	-30,726,655.55	-1,762.55%	主要原因为：股票发行收到募集资金款。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487,408.53	-116,552,341.78	-498.52%	主要原因为：股票发行收到募集资金款。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是：进一步提高公司生猪自养比率，确保全过程质量控制的高品质产品供应，结合公司未来三年的“五化”战略，即养殖规模化策略、产品差异化策略、成本领先化策略、市场全国化策略和研发系统化策略。

报告期内，南崔格庄养猪场养殖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并已投入使用，提高了公司生猪自养生猪数量。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开拓全国市场，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增长平稳，业绩符合预期。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507.51 万元，同比增长 23.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4.74 万元，同比减少 15.60%，其减少主要是受到 2014 年 1-3 月生猪价格比去年同期降幅较大，对公司生猪养殖环节和冷冻肉的经营造成了不利影响。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农副食品加工业	1,691,397,739.06	1,543,220,145.99	8.76%	23.18%	23.53%	-0.26%
分产品						
冷冻肉	330,217,366.21	318,809,084.41	3.45%	38.81%	44.58%	-3.85%
冷鲜肉	1,168,971,968.30	1,077,658,254.81	7.81%	17.26%	16.88%	0.30%
熟食制品	156,952,354.83	114,912,403.77	26.79%	35.14%	30.23%	2.76%
商品猪	69,488.12	62,020.50	10.75%	-85.99%	-83.69%	-12.62%
饲料	10,080.00	9,265.68	8.08%	-67.27%	-67.61%	0.95%
检测费	3,870,814.60	2,202,673.41	43.10%	-12.06%	1.70%	-7.70%
其他	31,305,667.00	29,566,443.41	5.56%	81.08%	85.50%	-2.25%
分地区						
山东省内	1,205,329,812.29	1,088,738,489.59	9.67%	13.25%	13.58%	-0.27%

华东其他地区	198,127,538.35	183,450,107.79	7.41%	69.93%	68.64%	0.71%
华中地区	121,678,810.09	114,476,010.01	5.92%	85.95%	82.04%	2.03%
华北地区	80,953,626.01	76,051,097.04	6.06%	20.98%	20.24%	0.58%
华南地区	39,860,268.06	37,980,668.96	4.72%	15.12%	18.40%	-2.63%
东北地区	2,176,032.18	2,006,088.90	7.81%	18.66%	14.82%	3.09%
西南地区	40,853,501.49	38,225,577.80	6.43%	75.11%	74.36%	0.40%
西北地区	2,418,150.59	2,292,105.90	5.21%	2,711.85%	3,495.21%	-20.66%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公司生猪产品主要供内部屠宰用，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为冷鲜猪肉、冷冻猪肉、熟食制品（中式卤肉制品、低温肉制品）。依靠多年积累的经验及技术，已形成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熟食加工、食品检验、销售渠道建设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并成为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全产业链”发展优势

公司已形成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熟食加工、食品检验、销售渠道建设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

（1）均衡发展、提升盈利

由于缺乏先进的技术和严格的管理，家庭散养等非标准化规模养殖方式在饲料利用率、仔猪成活率、生猪发病率、瘦肉出产率等影响养殖利润的关键指标上，均与标准化规模养殖存在较大差距。因此，标准化规模养殖在成本控制和养殖效益上的优势明显。

公司实施“全产业链”发展模式，逐步扩大自有标准化生猪养殖基地规模，使养殖与屠宰加工向更为均衡的方向发展，不仅保障安全、可靠、稳定的猪肉原料供应，而且可以获得较高的养殖利润，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

（2）源头保障、全程追溯

食品安全的根基在于源头控制，为确保终端产品的安全，公司致力于发展祖代种猪场、父母代猪场、育肥猪场，构建完整的生猪养殖基地，实现自繁自养；配套自建饲料厂，实现饲料供应自给自足。公司在饲料喂养、防疫用药、添加剂使用等诸多涉及食品安全的方面进行全过程控制，大大增强对原料安全的掌控能力，做到产品质量可追溯，最终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新鲜”的猪肉产品。

（3）渠道拓展、终端布局

公司致力于销售渠道拓展和品牌建设。截至2014年6月末，已开设2,785家加盟店，已进入山东家家悦、烟台振华量贩、大润发等大中型商场超市，形成了覆盖较为广泛的终端销售网络。

2、食品安全保证体系优势

公司致力于打造以源头控制、质量体系、产品检测为核心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做到批批都检验、全程可追溯，实现对原料、生产、产品的全过程把关。

（1）源头控制

公司自有猪场坚持选用自产饲料进行喂养；严格筛选使用兽药、疫苗的品种并确保足够的休药期，使得生猪的药物残留符合国家法定标准。同时，公司选择国内知名生猪养殖厂商——牧原股份作为合作伙伴养殖场，通过与其签订《毛猪购销协议》并明确了较高的生猪收购标准，确保了大量优良安全的生猪供应。

（2）质量体系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HACCP、ISO9001质量控制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对公司全产业链各主要环节中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各种危害因素进行系统和全面的分析，确定出关键的控制点进行重点控制；公司事业部品质管理部、工厂品质管理科、车间质检室构成的三级质量管控体系，对生产全过程进行严格的品质控制；全过程的批次管理和报表记录，形成了严谨完善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该体系一方面能够监督各环节的食品安全控制情况，做到有据可查、责任到人；另一方面，一

旦发现食品安全问题，能够快速、准确地进行追溯查询，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3）产品检测

公司建立起从养殖到屠宰到物流到终端的层层检测体系，包括饲料检验、兽药检验、出栏检验、加工过程中的十八道检验、配送车辆GPS温度控制、终端官能检验等诸多环节，做到每个批次的生猪肝脏都取样检测。

3、销售渠道优势

（1）在优势区域市场大量发展加盟店

截至2014年6月末，已开设2,785家加盟店，主要分布在山东省17个城市以及河北省，“统一门头、统一布置、统一陈列、统一服装、统一服务、统一品质”的“六统一”加盟店已成为贴近消费者的“好邻居”。龙大肉食加盟店大多位于居民集中的小区周边，以其购买更方便、服务更贴心的鲜明特色，与商超形成渠道互补。同时，公司制定了《加盟店管理办法》，并安排专人定期巡查，确保了加盟店的产品和服务品质。

（2）产品已进入多家大中型商场超市

公司冷鲜肉和熟肉制品已进入大润发、山东家家悦、烟台振华量贩等全国或区域性大中型商场超市，报告期内，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人民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一直为公司前五大客户，成为公司长期稳定的销售渠道。同时，通过进入知名商场超市，有助于提升产品形象和品牌影响力，从而可促进其他渠道的销售。

（3）食品加工企业质优稳定

公司生产的猪肉产品凭借食品安全保证和较为优良的产品品质，公司已与上海荷美尔、避风塘、上海梅林、厦门程泰等多个食品加工企业建立了供销关系。

4、生猪养殖技术优势

公司按照“六统一”（统一规划、统一猪种、统一饲料、统一防疫、统一保健、统一检测）模式实施严格管理，并经过不断探索创新，形成了在种猪选育、生猪育肥、保健措施、饲料配方、防疫管理等多环节的技术优势。

（1）种猪选育

经过对种猪的严格筛选、优化、选育，所出产的商品猪，出肉率、瘦肉率较高、肉质优良细嫩。

①公司养殖基地自建祖代和父母代种猪场，引进的优良种猪，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抗病能力强、肉质优良、背膘薄、体型优美等特点。

②采用GBS种猪育种管理及数据分析系统，运用BLUP育种方法进行种猪选育，严格控制近交系数，保持较好的遗传进展，确保种猪血缘清晰，实现科学选配，不断提高猪群生产性能。

③建立人工授精技术体系，加快种猪优秀基因的应用。

④采用较先进的B超声波诊断仪，对妊娠母猪进行早期妊娠诊断，减少非生产天数；同时根据背膘调整母猪饲喂量，提高母猪生产性能。

（2）育肥技术

公司采用早期隔离断奶技术（SEW），其优势在于：

①缩短母猪的产仔间隔；

②提高饲料利用效率：仔猪自己吃入饲料、消化吸收，提高饲料利用率；

③有利于仔猪的生长发育：早期断奶的仔猪能自由采食营养水平较高的全价饲料，得到符合本身生长发育所需各种营养物质；

④增强生猪的抗病性能：早期断奶可减少初期疫病感染，实现了猪在以后的生长过程中健康少生病，少用药物和疫苗，进而提高生猪的食品安全性。

同时，养殖中实行分性别饲养，根据公母猪能量和蛋白营养需求的差异分别制定配方，不仅提高了饲料的利用率，而且提高生猪出栏的均匀度。

（3）保健措施

公司在生猪保健上遵循“养防结合、防重于治”的理念，一方面着力于生物安全体系的建设；另一方面，实施分胎次饲养（SPP），将相同胎次的母猪分开集中饲养，以减少二胎和二胎以上母猪饲养场的疾病传播，提高猪群的健康和生产水平；同时在养殖中实行全进全出（AIAO），栏圈彻底消毒，减少应激，显著提高生猪的抗病力。

（4）饲料配方

饲料是生猪成本中最重要的部分。公司养殖基地根据猪的不同生长周期所需的不同营养要求，研制出营养配方；推行分阶段饲养，不同阶段喂养不同配方的饲料，不仅满足生猪生长的营养需要，更降低了饲料成本。

在饲料安全方面，公司采取了严格的控制措施，自建饲料公司，加工饲料进行喂养。公司采购饲料添加剂前，均由杰科检测对样品进行检测。

(5) 防疫管理

①合理使用疫苗

公司通过合理使用疫苗，减少生猪发病的几率，从而减少使用抗生素。

②严禁使用违禁药

目前，公司严格筛选、使用兽药，并对每种兽药的生产厂家逐一进行核查，更换厂家或新增兽药品种，都由杰科检测进行生猪药残实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③严格执行休药期管理

公司要求所有养猪场对发病生猪实行隔离喂养，详细记录用药情况，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休药期，休药期结束后，由杰科检测取样检测，确认药物残留达标后方可出栏。严格执行休药期是控制药物残留的关键。

④定期疫病监测

公司养殖基地每年定期对猪群进行疫病监测。当猪场发生疑似传染病时，按照“发现早、行动快、措施严、范围小”的原则，立即对病猪实行隔离，确诊病例、查清病原，同时对发病猪场采取封锁、消毒和紧急预防等有效措施，彻底扑灭疫情，并做好病猪档案、用药情况记录。通过严格的防疫管理，公司能有效控制动物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793.6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使用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2.85 万吨优质自养猪肉产品)项目	否	43,765.6	55,624.33	2,087.18	28,289.18	50.87%		-240.56	否	否
6,000 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	否	6,034.4	6,034.4	0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800	61,658.73	2,087.18	28,289.18	--	--	-240.56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49,800	61,658.73	2,087.18	28,289.18	--	--	-240.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2.85 万吨优质自养猪肉产品）项目”中的“西团旺前养猪场”尚未开工建设；“6,000 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目前已完成设备工程设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9,793.65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龙大饲料	子公司	加工制造业	生产浓缩饲料、配合饲料	6000000	9,046,583.89	6,614,091.38	26,225,445.82	-21,015.78	-21,047.39
龙大养殖	子公司	畜禽养殖	生猪养殖	50000000	363,189,874.97	170,238,125.73	145,060,171.69	-7,736,849.97	-6,808,267.85
龙大牧原	子公司	农副食品加工	生猪屠宰	60000000	197,866,527.44	84,780,746.85	240,365,236.78	3,026,318.36	3,024,375.27
聊城龙大	子公司	农副食品加工	生猪屠宰	40000000	142,285,185.73	111,493,290.50	337,404,551.32	6,821,502.98	6,839,201.25
莒南龙大	子公司	农副食品加工	生猪屠宰	20000000	72,805,463.42	10,745,891.13	96,093,145.53	-2,899,014.09	-2,894,514.09
家宜食品	子公司	农副食品加工	生产、加工各类肉制品	美元 620000	3,877,359.37	3,877,359.37		-2,037.90	-2,037.90
杰科检测	子公司	服务业	食品、农副食品、农药兽药残留、添加剂检测	5000000	16,181,845.89	12,752,720.29	4,234,627.83	567,042.25	611,580.32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10.00%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454.90	至	8,386.76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18.6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生猪价格下降对公司生猪养殖环节和冷冻肉造成不利影响，生猪价格上涨对公司冷鲜肉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生猪市场价格的不可控性给公司 2014 年 1-9 月份的经营业绩预计带来很大的困难，一旦有证据表明实际经营情况与上述业绩预计区间存在差异，公司将及时公告。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3,6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 2.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36,003,000.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2013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14年3月13日支付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	是

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未做调整或变更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强化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公司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电力	市场价	市场价	12.24	1.04%	银行转账	是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蒸汽	市场价	市场价	2.96	100.0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包装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55.13	7.79%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花生油类	市场价	市场价	0.99	100.00%	银行转账	是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	包装物料	市场价	市场价	8.49	0.43%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采购	豆油	市场价	市场价	1.88	0.97%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鱼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2.38	63.10%	银行转账	是		
青岛龙大海产养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采购	鱼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39	36.9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2,656.53	1.60%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大	受同一方	销售	冷鲜肉、	市场价	市场价	11.00	0.01%	银行转账	是		

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控制		冷冻肉、熟食等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5.37	0.0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784.81	0.47%	银行转账	是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4.00	0.00%	银行转账	是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85.96	0.05%	银行转账	是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779.02	0.47%	银行转账	是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2.87	0.00%	银行转账	是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6.30	0.00%	银行转账	是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32	0.00%	银行转账	是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40	0.00%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5.03	0.00%	银行转账	是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6.60	0.01%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44.72	0.03%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	市场价	市场价	7.36	0.01%	银行转账	是			

有限公司			熟食等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1.14	0.01%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94	0.0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6.44	0.0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7.48	0.01%	银行转账	是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67	0.00%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87	0.00%	银行转账	是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2.28	0.00%	银行转账	是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销售	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市场价	75.73	0.05%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66.92	43.12%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1.43	8.12%	银行转账	是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9.78	5.11%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7.55	9.7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4.81	3.83%	银行转账	是		

限公司												
泰安绿龙有机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45	0.89%	银行转账	是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9.16	4.95%	银行转账	是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4.96	1.28%	银行转账	是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7.34	7.06%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4.06	3.63%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86	1.00%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93	1.01%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6.49	1.68%	银行转账	是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96	0.51%	银行转账	是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29	0.33%	银行转账	是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96	0.51%	银行转账	是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提供劳务	检测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67	0.69%	银行转账	是			
合计				--	--	5,057.92	--	--	--	--	--	--

注：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均为 2014 年 1—6 月份数据。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及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集团	关于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及持股意向的承诺：(1) 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10%；(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02 月 17 日	股份锁定：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减持意向：2017 年 6 月 26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延长锁定：若上市后 6 个月内即 2014 年 6 月 26 日—2014 年 12 月 25 日期间触发延长锁定期条件。	严格履行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及持股意向的承诺：(1) 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的 80%，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	2014 年 02 月 17 日	股份锁定：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减持意向：2017 年 6 月 26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及持股意向的承诺：(1) 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	2014 年 02 月 17 日	股份锁定：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减持意向：2017 年 6 月 26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述价格相应调整), 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			
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 员		关于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1) 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如下: ①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自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 (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的比例不超过 50%; ②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如遇除权除息, 上述价格相应调整); 如超过上述期限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③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④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而获得收入的, 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公司、公司控股 股东、董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应约束措施: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 情形时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本人 (公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司) 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		<p>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进行回购，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经停牌，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且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集团、公司股东银龙投资</p>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不为发行人利益以外目的，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其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其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其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其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该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2014 年 02 月 17 日</p>	<p>长期</p>	<p>严格履行</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及控股股东龙大集团</p>	<p>避免利益冲突承诺：（1）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2）在与商场超市、广告宣传、物流供应商等业务合作方合作时，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之间，不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统一谈判，后分摊费用”、“先联合广告宣传，后分摊费用”等有损发行人独立性的方式开展业务；（3）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不会以任何形式收购实际控制人或龙大集团控制的其他食品加工相关资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控股股东龙大集团承诺：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其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两倍的</p>	<p>2014 年 02 月 17 日</p>	<p>长期</p>	<p>严格履行</p>

		现金赔偿，届时如其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控股股东龙大集团支付的分红中扣除。			
	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集团、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银龙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承诺：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人（公司）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集团、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银龙投资	所持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或潜在纠纷情形的承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隐名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其它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权属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若因违反该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及控股股东龙大集团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不以任何形式收购实际控制人或龙大集团控制的其他食品加工相关资产。	2012 年 06 月 26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3,650,000	100.00%						163,650,000	74.99%
1、其他内资持股	163,650,000	100.00%						163,650,000	74.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3,650,000	100.00%						163,650,000	74.9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590,000				54,590,000	54,590,000	25.01%
1、人民币普通股			54,590,000				54,590,000	54,590,000	25.01%
三、股份总数	163,650,000	100.00%	54,590,000				54,590,000	218,2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6月，公司上市，本次上市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5459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7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6月2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59万股，其中发行新股5459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213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4年6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的证券登记。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213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4年6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龙大肉食”，股票代码“002726”，本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5,459万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16,365万股增加至21,824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5,459万股，自2014年6月26日起在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占总股本的25.0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16,365万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以发行股份。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34,436,1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36,499,624.5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7,936,475.50元。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2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3%	102,200,000		102,200,0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43,650,000		43,650,0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6%	17,800,000		17,8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0%	655,542			655,542		
何慧清	境内自然人	0.22%	481,503			481,503		
王秋珍	境内自然人	0.21%	467,053			467,053		
范振华	境内自然人	0.20%	430,915			430,915		
顾磊	境内自然人	0.13%	292,400			292,400		
梁政	境内自然人	0.12%	259,800			259,800		
蔡蓉莉	境内自然人	0.04%	83,800			8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限售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有限售条件股东与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5,542		人民币普通股	655,542				
何慧清	481,503		人民币普通股	481,503				
王秋珍	467,053		人民币普通股	467,053				
范振华	430,915		人民币普通股	430,915				

顾磊	29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400
梁政	25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800
蔡蓉莉	83,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80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2,850	人民币普通股	82,85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706	人民币普通股	82,706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82,706	人民币普通股	82,70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7,532,530.91	83,045,122.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9,998,482.16	134,700,894.43
预付款项	20,138,324.31	10,064,516.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20,002.49	4,900,12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4,530,981.56	426,710,97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00,620,321.43	659,421,62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8,491,391.86	427,162,436.43
在建工程	25,182,937.95	18,442,566.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263,896.86	20,271,306.8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675,769.25	34,310,21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39,267.05	3,735,89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58.30	37,99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745,099.42	73,665,77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5,963,920.69	577,626,184.33
资产总计	1,786,584,242.12	1,237,047,81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	1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876,257.10	89,292,849.70
预收款项	22,253,517.49	25,668,62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60,327.07	11,600,371.84
应交税费	1,947,801.01	2,576,679.75

应付利息	256,827.77	221,599.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034,678.76	34,238,757.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4,029,409.20	288,598,881.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37,873.60	15,221,600.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37,873.60	15,221,600.36
负债合计	338,267,282.80	303,820,48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8,240,000.00	163,650,000.00
资本公积	801,629,978.31	358,283,502.8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91,213.34	57,491,21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5,167,606.71	319,223,215.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2,528,798.36	898,647,931.59
少数股东权益	35,788,160.96	34,579,396.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8,316,959.32	933,227,328.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6,584,242.12	1,237,047,810.32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7,864,149.67	76,324,55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0,807,271.02	108,115,826.58
预付款项	11,298,610.34	5,719,489.7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1,062,719.73	107,602,610.69
存货	195,627,552.35	221,107,23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86,660,303.11	518,869,717.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277,150.91	160,277,150.9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696,218.82	99,062,711.48
在建工程	536,232.9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49,520.91	13,189,086.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445.32	37,93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14,126.21	28,325,612.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538,695.12	300,892,492.57
资产总计	1,375,198,998.23	819,762,210.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411,596.71	46,354,321.18
预收款项	15,948,781.03	17,793,013.92
应付职工薪酬	4,842,019.31	6,526,927.98
应交税费	1,362,499.93	1,411,759.82
应付利息	72,383.34	2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034,943.88	36,053,57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672,224.20	123,164,60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负债合计	166,672,224.20	123,664,60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8,240,000.00	163,650,000.00
资本公积	802,893,017.22	359,546,541.7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491,213.34	57,491,21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902,543.47	115,409,853.2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8,526,774.03	696,097,60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5,198,998.23	819,762,210.50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95,075,131.91	1,376,552,893.43
其中：营业收入	1,695,075,131.91	1,376,552,893.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9,542,454.06	1,314,625,479.70
其中：营业成本	1,544,408,209.94	1,250,482,134.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4,659.24	570,583.81
销售费用	52,034,092.16	36,398,380.31
管理费用	37,374,951.22	26,539,380.32
财务费用	3,877,387.24	1,274,776.67
资产减值损失	1,523,154.26	-639,776.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32,677.85	61,927,413.73
加：营业外收入	2,431,124.69	3,944,849.72
减：营业外支出	850,837.80	484,561.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5,347.22	455,59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112,964.74	65,387,701.79
减：所得税费用	3,956,809.50	3,000,896.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156,155.24	62,386,805.5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47,391.27	61,552,159.91
少数股东损益	1,208,763.97	834,645.6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156,155.24	62,386,80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47,391.27	61,552,159.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8,763.97	834,645.66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40,378,706.22	1,024,490,350.01
减：营业成本	1,023,491,306.00	940,423,809.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2,679.65	302,147.92
销售费用	40,727,587.78	28,986,653.25
管理费用	20,645,705.75	17,143,502.70
财务费用	283,959.11	-1,576,962.06
资产减值损失	1,041,911.38	-650,056.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865,556.55	39,861,255.49
加：营业外收入	690,104.30	608,678.40
减：营业外支出	138,321.36	40,833.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554.91	14,00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17,339.49	40,429,100.70
减：所得税费用	3,921,649.31	2,844,487.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95,690.18	37,584,613.6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495,690.18	37,584,613.69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0,253,456.51	1,544,518,435.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4,855.00	25,512,78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448,311.51	1,570,031,21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287,848.81	1,519,217,922.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224,349.09	40,925,76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14,035.68	7,454,05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47,065.17	48,156,87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2,073,298.75	1,615,754,61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4,987.24	-45,723,39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60,066.70	3,253,546.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0,066.70	3,253,546.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93,739.20	43,355,83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93,739.20	43,355,83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3,672.50	-40,102,291.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6,386,475.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65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036,475.5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650,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22,167.23	34,726,655.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90,407.23	60,726,65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46,068.27	-30,726,65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487,408.53	-116,552,341.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45,122.38	139,016,70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32,530.91	22,464,363.81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7,383,195.70	1,136,822,092.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35,007.28	13,209,16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2,218,202.98	1,150,031,25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3,147,051.17	1,121,242,079.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14,676.99	27,088,78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24,447.86	5,733,671.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91,599.91	31,722,65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3,477,775.93	1,185,787,19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0,427.05	-35,755,935.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775.00	280,351.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60,000.00	9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84,775.00	98,280,35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6,847.34	4,912,52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30,000.00	96,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276,847.34	146,512,52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92,072.34	-48,232,17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6,386,475.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586,475.50	4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77,000.00	31,792,96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24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95,240.00	63,792,9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691,235.50	-20,792,9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539,590.21	-104,781,074.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24,559.46	122,751,99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864,149.67	17,970,923.76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650,000.00	358,283,502.81			57,491,213.34		319,223,215.44		34,579,396.99	933,227,32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650,000.00	358,283,502.81			57,491,213.34		319,223,215.44		34,579,396.99	933,227,328.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90,000.00	443,346,475.50					15,944,391.27		1,208,763.97	515,089,630.74
（一）净利润							51,947,391.27		1,208,763.97	53,156,155.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947,391.27		1,208,763.97	53,156,155.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590,000.00	443,346,475.50								497,936,475.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4,590,000.00	443,346,475.50								497,936,475.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6,003,000.00			-36,0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3,000.00			-36,003,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240,000.00	801,629,978.31				57,491,213.34		335,167,606.71		35,788,160.96	1,448,316,959.3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650,000.00	358,283,502.81			43,869,739.04		249,328,126.82		34,491,010.54	849,622,379.21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650,000.00	358,283,502.81			43,869,739.04		249,328,126.82		34,491,010.54	849,622,37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21,474.30		69,895,088.62		88,386.45	83,604,949.37
（一）净利润							116,246,562.92		88,386.45	116,334,949.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6,246,562.92		88,386.45	116,334,949.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621,474.30		-46,351,474.30			-32,7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21,474.30		-13,621,474.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730,000.00			-32,73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650,000.00	358,283,502.81			57,491,213.34		319,223,215.44		34,579,396.99	933,227,328.58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650,000.00	359,546,541.72			57,491,213.34		115,409,853.29	696,097,60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3,650,000.00	359,546,541.72			57,491,213.34		115,409,853.29	696,097,60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90,000.00	443,346,475.50					14,492,690.18	512,429,165.68
（一）净利润							50,495,690.18	50,495,690.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0,495,690.18	50,495,690.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590,000.00	443,346,475.50						497,936,475.5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4,590,000.00	443,346,475.50						497,936,475.5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6,003,000.00	-36,003,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3,000.00	-36,003,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240,000.00	802,893,017.22			57,491,213.34		129,902,543.47	1,208,526,774.0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650,000.00	359,546,541.72			43,869,739.04		93,653,956.06	660,720,23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3,650,000.00	359,546,541.72			43,869,739.04		93,653,956.06	660,720,23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21,474.30		21,755,897.23	35,377,371.53

(一) 净利润							68,107,371.53	68,107,371.5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107,371.53	68,107,371.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3,621,474.30		-46,351,474.30	-32,7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21,474.30		-13,621,474.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730,000.00	-32,73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650,000.00	359,546,541.72			57,491,213.34		115,409,853.29	696,097,608.35

法定代表人：宫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有限”）于2010年3月5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有限于2003年7月9日在莱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号3706821806101，法定代表人为宫学斌，注册资本人民币860万元。出资人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集团”）、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木业”）均以货币出资，该出资情况经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莱阳分所审验确认全部按时缴足，并出具【乾聚莱验字（2003）106号】《验资报告》。

2005年10月8日，龙大有限与烟台龙大面粉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烟台龙大面粉制品有限公司分别于2005年10月14日、21日、28日在《山东工商教育报》发布合并注销公告。2006年3月7日，龙大有限完成吸收合并，并于莱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工商登记，注册号为3706822801029。

该吸收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吸收合并后龙大有限的注册资本为吸收合并前两公司注册资本之和，该吸收合并以200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莱阳分所审验确认，并出具【天圆全莱验字（2006）2号】《验资报告》。吸收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060万元。

2006年8月27日，龙大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龙大集团收购龙大木业持有的龙大有限16.60%股权。2006年8月31日，龙大集团与龙大木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龙大木业将其所持龙大有限的全部股权按初始投资成本17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龙大集团。

2006年9月14日，龙大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6,940万元，其中货币增资63,305,617.41元，实物（房屋建筑物）增资6,094,382.59元。该房屋建筑物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莱阳分所评估，并于2006年8月2日出具【天圆全莱评咨字（2006）20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6,094,382.59元。该房屋建筑物于2006年9月14日办理产权移交，2006年11月21日完成过户手续。此次增资情况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莱阳分所审验，确认全部资本足额按时缴足，并出具【天圆全莱验字（2006）78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

2007年3月8日，龙大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货币增资4,000万元。此次增资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莱阳分所审验，确认新增资本足额按时缴足，并出具【天圆全莱验字（2007）14号】《验资报告》。2010年9月15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出具【天圆全阅字（2010）100130201号】验资复核报告。2007年3月15日，龙大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000万元。

2009年8月29日，龙大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增资3,000万元，并全部由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藤忠（中国）”）认购，增资完成后公司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000万元。

2009年10月29日，山东省商务厅出具【鲁商务外资字（2009）297号】《关于同意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批复》，并颁发【商外资鲁府字（2009）0943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年11月13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莱阳分所出具【天圆全莱验字（2009）42号】《验资报告》，确认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按时缴足。2010年9月15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出具【天圆全阅字（2010）100130201号】验资复核报告。

2009年11月26日，龙大有限获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2228010295）。

2009年12月19日，龙大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龙大集团将其持有的龙大有限11.87%的股权按初始投资成本人民币1,780万元转让给银龙投资，转让价格为1,780万元。

2009年12月29日，山东省商务厅出具【鲁商务外资字（2009）484号】《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股权及经营范围变更的批复》，并随文换发【商外资鲁府字（2009）0943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年12月30日，龙大有限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2228010295）。

2010年2月21日，龙大有限召开董事会，决议通过以截至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50,343,806.19元为基础，按照1:0.3331的比例折合股本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将龙大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全体发起人龙大集团、伊藤忠（中国）及银龙投资共同签订《发起人协议》。

2010年2月23日，山东省商务厅出具【鲁商务外资字（2010）122号】《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龙大有限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山东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鲁府字（2009）0943号】。

2010年3月1日，龙大肉食（筹）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决议。

2010年3月5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圆全验字（2010）100130201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各发起人的出资已全部到位。同日，发行人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2228010295），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2010年3月11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认股协议》和《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同意公司增发1,365万股普通股，并由伊藤忠（中国）以1,810万元（其中投资分红所得1,057.45万元，股权清算所得752.55万元）以及折合人民币5,465.45万元的美元，合计人民币7,275.45万元全部认购。

2010年3月15日，山东省商务厅出具【鲁商务外字（2010）181号】《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本次增资扩股，并随文换发【商外资鲁府字（2009）0943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3月31日，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圆全验字（2010）100130202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增资已全部按时到位。同日，公司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682228010295），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6,365万元。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年度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75号）文件规定，公司2014年6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59万股，并于2014年6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1,824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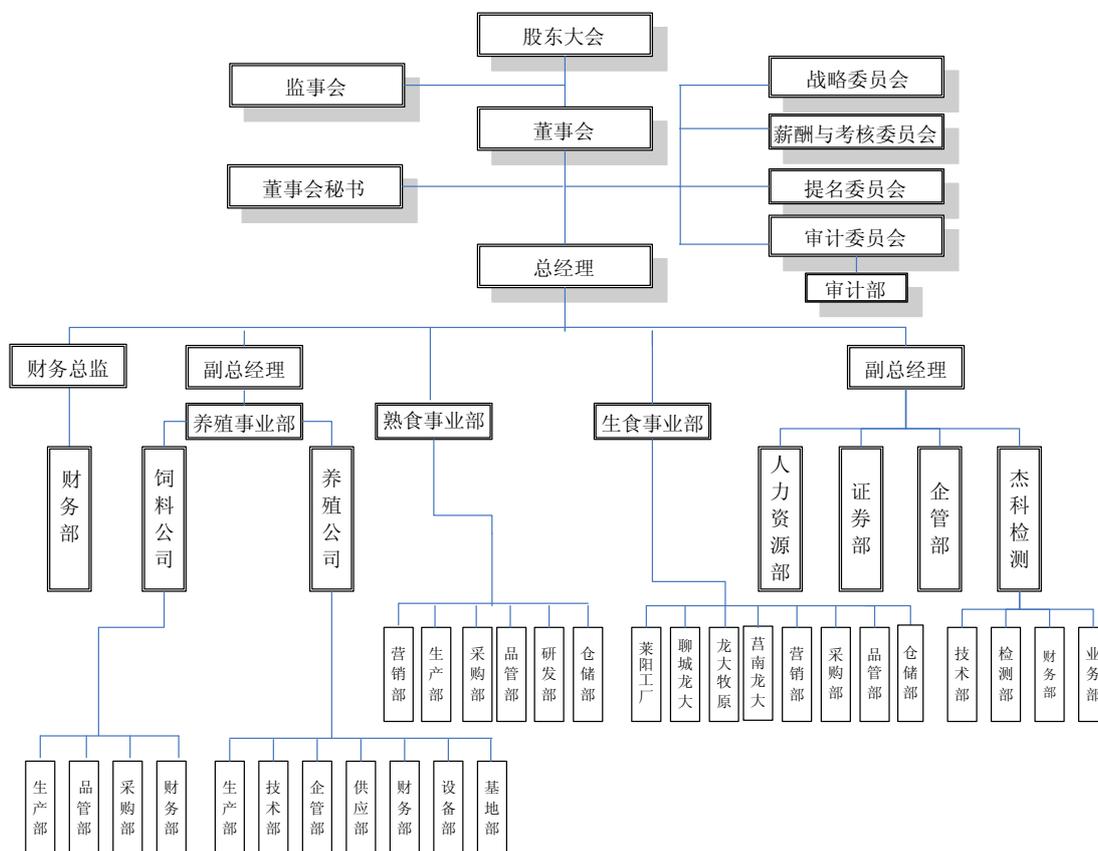
（二）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农副产品加工业，主要产品为冷鲜肉、冷冻肉、熟食制品。

（三）公司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蛋制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生猪屠宰；肉类产品的进口及批发（不含食品）；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限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许可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四）基本组织架构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6月份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从设立起就被母公司控制，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有关项目的期初数，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保持一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以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在合并时抵销。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股票)产生的汇兑差额以及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负债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

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以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 5)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根据此确认条件,公司将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范围内的衍生工具合同形成的权利或义务,确认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但是,如果衍生工具涉及金融资产转移,且导致该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则不应将其确认,否则会导致衍生工具形成的义务被重复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构成实际利息组成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上述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日，除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各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1-3 月、4-6 月、7-9 月、10-12 月、1-2 年、2-3 年、3 年以上	账龄分析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3 月	2.00%	2.00%
4-6 月	5.00%	5.00%
7-9 月	8.00%	8.00%
10-12 月	10.00%	10.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8-14	0-5.00%	6.79%-12.50%
电子设备	3-5	0-5.00%	19.00%-33.33%

运输设备	4-5	0-5.00%	19.00%-25.00%
其他	4-8	0-5.00%	11.88%-25.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生产性生物资产有活跃的交易市场，且本公司能够从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

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区分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和未成熟的分界点，同时也是判断其相关费用停止资本化的时点，是区分其是否具备生产能力，从而是否计提折旧的分界点。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之前发生的必要支出在“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科目归集，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时，结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公司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率	年折旧率
种猪	3	0	33.33%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

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证
软件使用权	2年	相关法规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按客户类别可细分为自提货现销、加盟店、批发商、商超客户、食品加工企业等多种方式。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及结算方式因客户类别而不同，具体如下：

(1) 自提货现销

自提货现销模式下，客户自行取货，现款提货。公司于收款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结算或预收款结算。

(2) 加盟商销售

加盟商销售模式下，公司根据区域加盟经销商的订单备货，至少提前一天全额预收货款，货物到达并经区域加盟经销商验收后，公司根据当日出库金额全额确认销售收入。

(3) 批发商销售

批发商销售模式下，公司与批发商签订合同，公司销售部收集并汇总各批发商的订单，然后向车间下达备货指令进行备货，批发商一般在发货前一天全额预付货款。由公司冷藏车送到批发商指定地点，批发商收货并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该销售模式的结算方式一般为全额预收款结算。在销售旺季或当个别销售量大的批发商遇到流动资金困难时，公司允许批发商本人按时间段提交个人赊销申请，根据审批权限经公司领导批准在规定时间内和规定金额内予以赊销。

(4) 商场超市销售

商场超市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商超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根据订单向商超发货，在对方收货并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按合同账期定期与商超结算，账期一般为1-3个月。该销售模式的结算方式为按合同账期定期结算。

(5) 食品加工企业

对信誉较好的食品加工企业，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在发货并取得对方的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按合同账期收款，结算期一般为1-3个月，结算方式为按合同约定账期结算。对信誉一般的食品加工企业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或预收货款结算。

公司上述产品各项销售模式采用的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四条规定的收入确认原则，即：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2、政府补助

(1) 类型

公司将与购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政府无偿划拨的长期非货币性资产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现付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7、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除外)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备上述条件，则按照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换入多项资产的，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并且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占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如该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然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换入各项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占换入资产原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入资产的成本总额进行分配，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成本。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生猪养殖及饲料生产免征增值税，初加工产品执行 13% 税率，深加工产品执行 17% 税率	17%（1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养殖及农产品初加工免征所得税，其余 25% 税率	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免税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25%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免税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其他 25%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5%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25%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其他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农产品初加工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分别向山东省莱阳市国税局、河南省内乡县国税局、山东省聊城市市区国税局、山东省莒南县国家税务局城区管理分局提出所得税免征申请，已获得批复同意，上述公司生产的冷鲜肉、冷冻肉产品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向莱阳市国税局提出所得税免征申请，已获得批复同意，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自产的种猪、商品猪牲畜免征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经营的生猪繁育、养殖，属于自产自销农产品增值税免税范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规定，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备案，莱阳市国税局已批复同意，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自产自销的生猪养殖业务免征增值税。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饲料产品符合【财税（2001）12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规定的免增值税范围，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审批，莱阳市国税局已批复同意，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自产自销的饲料业务免征增值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聊城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	生猪屠宰	400000	生猪屠宰	4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乡县灌涨镇前湾村	生猪屠宰	600000	生猪屠宰	36,000,000.00		60.00%	60.00%	是	33,912,298.74		
莱阳家宜食品	控股子公司	莱阳市食品工	生产、加工各	美元620000	生产、加工各	2,014,112.00		51.61%	51.61%	是	1,875,862.22		

有限公司		业园	种肉制品		种肉制品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莒南县城南环路东段	生猪屠宰	200000	生猪屠宰	2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 A、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初始注册资本为300万元，2009年8月注册资本变更为4,000万元。
- B、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5月，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
- C、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注册资本为62万美元。
- D、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7月，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	畜禽养殖	500000	畜禽养殖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	饲料生产	600000	饲料生产	6,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食品及添加剂检测	5000000	食品及添加剂检测	5,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	-------	----------	----------	---------	----------	--------------	--	---------	---------	---	--	--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A、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系2006年1月由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50万元，公司出资50万元共同设立。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6年12月将其持有的450万元股权转让给公司，2013年3月公司向养殖公司增资4500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B、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系2008年5月由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设立。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将其持有的600万元股权转让给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600万元。

C、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系2007年11月由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设立。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将其持有的500万元股权转让给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仍为500万元。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6,813.93	--	--	11,072.28
人民币	--	--	16,813.93	--	--	11,072.28
银行存款：	--	--	547,515,716.98	--	--	83,034,050.10
人民币	--	--	547,515,716.98	--	--	83,034,050.10
合计	--	--	547,532,530.91	--	--	83,045,122.3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695,012.16	100.00%	3,696,530.00	2.41%	137,989,229.53	100.00%	3,288,335.10	2.38%
组合小计	153,695,012.16	100.00%	3,696,530.00	2.41%	137,989,229.53	100.00%	3,288,335.10	2.38%
合计	153,695,012.16	--	3,696,530.00	--	137,989,229.53	--	3,288,335.1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3 月	141,691,315.95	92.19%	2,833,826.31	120,770,869.13	87.52%	2,415,417.39
4-6 月	5,862,191.80	3.82%	293,109.59	17,025,464.45	12.34%	851,273.22
7-9 月	2,462,253.01	1.60%	196,980.24	55,305.42	0.04%	4,424.44
10-12 月	3,632,364.22	2.36%	363,236.42	102,980.53	0.07%	10,298.05
1 年以内小计	153,648,124.98	99.97%	3,687,152.56	137,954,619.53	99.97%	3,281,413.10
1 至 2 年	46,887.18	0.03%	9,377.44	34,610.00	0.03%	6,922.00
合计	153,695,012.16	--	3,696,530.00	137,989,229.53	--	3,288,335.1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潍坊开发区华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34,792.00	1-3 月/10-12 月	17.9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4,055.21	1-3 月/4-6 月	11.13%

厦门古龙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36,817.59	1-3 月	7.44%
济南人民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65,900.89	1-3 月/4-6 月	6.29%
上海荷美尔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93,363.30	1-3 月	5.59%
合计	--	74,334,928.99	--	48.37%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832,000.00	0.54%
合计	--	832,000.00	0.54%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40,453.78	100.00%	820,451.29	8.88%	5,457,743.57	100.00%	557,622.26	10.22%
组合小计	9,240,453.78	100.00%	820,451.29	8.88%	5,457,743.57	100.00%	557,622.26	10.22%
合计	9,240,453.78	--	820,451.29	--	5,457,743.57	--	557,622.2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3 月	5,287,524.58	57.22%	105,750.50		3,571,164.40	65.43%	71,423.30	

4-6 月	2,212,851.55	23.95%	110,642.58	503,979.17	9.24%	25,198.96
7-9 月	289,477.65	3.13%	23,158.21	780,000.00	14.29%	62,400.00
10-12 月	68,000.00	0.74%	6,800.00			
1 年以内小计	7,857,853.78	85.04%	246,351.29	4,855,143.57	88.96%	159,022.26
1 至 2 年	990,000.00	10.71%	198,000.00	225,000.00	4.12%	45,000.00
2 至 3 年	33,000.00	0.36%	16,500.00	48,000.00	0.88%	24,000.00
3 年以上	359,600.00	3.89%	359,600.00	329,600.00	6.04%	329,600.00
合计	9,240,453.78	--	820,451.29	5,457,743.57	--	557,622.2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华商储备商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801,000.00	1-3 月/4-6 月	41.14%
华商储备商品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521,000.00	1-3 月/1-2 年	16.46%
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018.86	4-6 月/7-9 月/1-2 年/3 年以上	8.47%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台海关	非关联方	151,000.00	4-6 月/7-9 月	1.64%
青岛市肉类协会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 年	1.62%
合计	--	6,406,018.86	--	69.3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460,254.73	91.67%	8,520,336.52	84.66%
1 至 2 年	1,678,069.58	8.33%	1,544,180.43	15.34%
合计	20,138,324.31	--	10,064,516.95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威海一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烟台云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5,200.00	1 年以内	广告费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637.90	1 年以内	货款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盛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8,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山东泉日兴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1 年以内	租赁费
合计	--	9,912,337.90	--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714,119.24		54,714,119.24	65,110,880.33		65,110,880.33
在产品	17,293,820.31		17,293,820.31	19,607,113.99		19,607,113.99
库存商品	331,271,775.26	3,521,330.95	327,750,444.31	270,554,404.06	2,669,200.62	267,885,203.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74,772,597.70		74,772,597.70	74,107,773.16		74,107,773.16
合计	478,052,312.51	3,521,330.95	474,530,981.56	429,380,171.54	2,669,200.62	426,710,970.9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669,200.62	1,167,660.05	315,529.72		3,521,330.95
合计	2,669,200.62	1,167,660.05	315,529.72		3,521,330.95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部分生食、熟食产品发生减值	价格波动	0.10%

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0,425,562.73	14,664,606.85		2,123,769.77	602,966,399.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9,454,287.85	10,120,512.77		1,273,440.23	338,301,360.39
机器设备	215,977,408.20	2,795,254.35		650,008.55	218,122,654.00
运输工具	16,857,142.59	396,275.33			17,253,417.92
电子设备	17,972,227.48	724,014.11		191,773.98	18,504,467.61
其他	10,164,496.61	628,550.29		8,547.01	10,784,499.89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263,126.30		21,917,188.09	705,306.44	184,475,007.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226,307.68		8,054,875.58	118,228.41	61,162,954.85
机器设备	86,445,619.73		10,038,582.55	400,562.38	96,083,639.90
运输工具	6,951,030.17		1,683,060.30		8,634,090.47
电子设备	12,526,277.45		1,169,538.53	182,185.23	13,513,630.75
其他	4,113,891.27		971,131.13	4,330.42	5,080,691.98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27,162,436.43	--			418,491,391.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6,227,980.17	--			277,138,405.54
机器设备	129,531,788.47	--			122,039,014.10
运输工具	9,906,112.42	--			8,619,327.45
电子设备	5,445,950.03	--			4,990,836.86
其他	6,050,605.34	--			5,703,807.91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7,162,436.43	--			418,491,391.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76,227,980.17	--			277,138,405.54
机器设备	129,531,788.47	--			122,039,014.10
运输工具	9,906,112.42	--			8,619,327.45
电子设备	5,445,950.03	--			4,990,836.86
其他	6,050,605.34	--			5,703,807.91

本期折旧额 21,917,188.0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0,120,512.77 元。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建工程	25,049,837.95		25,049,837.95	18,442,566.64		18,442,566.64
安装工程	133,100.00		133,100.00			
合计	25,182,937.95		25,182,937.95	18,442,566.64		18,442,566.6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土建工程		18,442,566.64	16,550,073.08	9,942,801.77							自筹	25,049,837.95
安装工程			310,811.00	177,711.00							自筹	133,100.00
合计		18,442,566.64	16,860,884.08	10,120,512.77		--	--			--	--	25,182,937.95

8、生产性生物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种猪	20,271,306.82	2,520,884.52	2,528,294.48	20,263,896.86
三、林业				
四、水产业				
合计	20,271,306.82	2,520,884.52	2,528,294.48	20,263,896.86

9、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672,690.09			39,672,690.09
其中：土地使用权	37,148,903.74			37,148,903.74
软件使用权	2,523,786.35			2,523,786.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5,362,478.09	634,442.75		5,996,920.84
其中：土地使用权	3,734,239.79	386,793.60		4,121,033.39
软件使用权	1,628,238.30	247,649.15		1,875,887.4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310,212.00	-634,442.75		33,675,769.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33,414,663.95	-386,793.60		33,027,870.35
软件使用权	895,548.05	-247,649.15		647,898.9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10,212.00	-634,442.75		33,675,769.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33,414,663.95	-386,793.60		33,027,870.35
软件使用权	895,548.05	-247,649.15		647,898.90

本期摊销额 634,442.75 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赁厂房设备改造支出	3,735,892.45		196,625.40		3,539,267.05	
合计	3,735,892.45		196,625.40		3,539,267.05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558.30	37,992.37
小计	65,558.30	37,992.37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1、坏账准备	451.90	242.71
2、存货跌价准备	261,781.26	151,726.74
小计	262,233.16	151,969.4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58.30		37,992.37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845,957.36	787,351.00	116,327.07		4,516,981.29
二、存货跌价准备	2,669,200.62	1,167,660.05	315,529.72		3,521,330.95
合计	6,515,157.98	1,955,011.05	431,856.79		8,038,312.24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预付设备工程款	2,933,123.28	938,000.00
2、增值税留抵税额	81,811,976.14	72,727,777.62
合计	84,745,099.42	73,665,777.62

14、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000,000.00	95,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10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截止2014年6月30日，抵押借款情况如下：龙大牧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内乡县支行借款2000万元。

2、截止2014年6月30日，保证借款情况如下：龙大股份向中国建设银行莱阳支行借款1000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莱阳支行借款3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莱阳支行借款2000万元，龙大养殖向中国建设银行莱阳支行借款6000万元、向莱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2000万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61,868,970.18	78,010,743.54
一年以上	10,007,286.92	11,282,106.16
合计	71,876,257.10	89,292,849.7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烟台绿色制冷有限公司采购制冷设备款4,813,536.60元。

16、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22,253,517.49	25,668,623.00
合计	22,253,517.49	25,668,623.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公司未有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00,371.84	46,922,898.57	50,084,952.97	8,438,317.44
二、职工福利费		1,689,227.44	1,689,227.44	
三、社会保险费		7,057,564.97	6,964,125.74	93,439.2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67,473.72	1,738,917.38	28,556.34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4,496,358.06	4,435,882.06	60,476.00
3. 失业保险费		261,996.88	261,996.88	
4. 工伤保险费		276,976.57	276,976.57	
5. 生育保险费		254,759.74	250,352.85	4,406.89
四、住房公积金		868,770.40	740,200.00	128,570.4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536,639.44	536,639.44	
合计	11,600,371.84	57,075,100.82	60,015,145.59	8,660,327.07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0.0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职工薪酬已于2014年7月 31日前发放。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44	3,627.13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3,170.34	0.00
企业所得税	668,002.13	1,254,961.02
个人所得税	114,414.77	118,31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71	253.90
房产税	336,922.72	474,492.55
土地使用税	430,742.84	550,846.04
印花税	394,178.40	173,064.00
教育费附加	158.60	181.35
代扣资源税	0.00	902.50
水利建设基金	17.06	36.27
合计	1,947,801.01	2,576,679.75

1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777.77	41,599.9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9,050.00	180,000.00
合计	256,827.77	221,599.99

应付利息说明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为应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内乡县支行利息17,777.77元，短期借款应付利息为应付中国建设银行莱阳支行利息111,583.33元、应付中国工商银行莱阳支行利息46,666.68元、应付中国银行莱阳支行利息14,133.33元、应付莱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利息33,333.34元、应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内乡县支行利息33,333.32元。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32,290,163.40	21,147,841.95
一年以上	16,744,515.36	13,090,915.15
合计	49,034,678.76	34,238,757.10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河南龙大牧 原肉食品有 限公司	2009年12月 29日	2014年12月 26日	人民币元			10,000,000.0 0		20,000,000.0 0
合计	--	--	--	--	--	10,000,000.0 0	--	20,000,000.0 0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1,800,000.00	1,850,000.00
放心肉服务体系建设补贴	0.00	500,000.00
杰科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补贴	537,964.01	538,784.03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917,050.00	952,600.00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465,036.21	481,351.47
生态农业与农村新能源示范项目	2,591,309.74	2,336,756.65
养殖建设资金补贴款	350,000.00	360,000.00
收财政局生猪调出奖励	6,921,357.63	7,507,537.35
沼气吸污车	84,203.75	96,526.25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570,952.26	598,044.61
合计	14,237,873.60	15,221,600.36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生态农业项目	2,336,756.65	400,000.00	145,446.91		2,591,309.74	与资产相关
沼液吸污车	96,526.25		12,322.50		84,203.75	与资产相关
生猪标准化规模养 殖场建设资金	360,000.00		1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 资金	7,507,537.35		586,179.72		6,921,357.63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 企业服务平台	952,600.00		35,550.00		917,05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481,351.47		16,315.26		465,036.21	与资产相关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598,044.61		27,092.35		570,952.26	与资产相关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1,850,000.00		5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补贴	538,784.03		820.02		537,964.01	与资产相关
放心肉服务体系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221,600.36	400,000.00	1,383,726.76		14,237,873.60	--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3,650,000.00	54,590,000.00				54,590,000.00	218,240,000.00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度股东大会、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575 号）以及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圆全验字[2014]00070017 号”《验资报告》等文件：截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459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4,436,1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6,499,624.5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7,936,475.5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54,59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43,346,475.50 元。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8,283,502.81	443,346,475.50		801,629,978.31
合计	358,283,502.81	443,346,475.50		801,629,978.31

资本公积说明

详见“股本”说明。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储备基金	28,745,606.67			28,745,606.67
企业发展基金	28,745,606.67			28,745,606.67
合计	57,491,213.34			57,491,213.34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9,223,215.44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9,223,215.4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47,391.2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03,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5,167,606.71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则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91,397,739.06	1,373,120,773.97
其他业务收入	3,677,392.85	3,432,119.46
营业成本	1,544,408,209.94	1,250,482,134.5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农副产品加工业	1,691,397,739.06	1,543,220,145.99	1,373,120,773.97	1,249,279,513.92
合计	1,691,397,739.06	1,543,220,145.99	1,373,120,773.97	1,249,279,513.9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冷冻肉	330,217,366.21	318,809,084.41	237,885,014.27	220,510,001.57
冷鲜肉	1,168,971,968.30	1,077,658,254.81	996,878,257.73	922,019,969.39
熟食制品	156,952,354.83	114,912,403.77	116,140,827.93	88,236,564.36
商品猪	69,488.12	62,020.50	496,074.18	380,148.19
饲料	10,080.00	9,265.68	30,800.00	28,602.79
检测费	3,870,814.60	2,202,673.41	4,401,582.60	2,165,761.46
其他	31,305,667.00	29,566,443.41	17,288,217.26	15,938,466.16
合计	1,691,397,739.06	1,543,220,145.99	1,373,120,773.97	1,249,279,513.9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山东省内	1,205,329,812.29	1,088,738,489.59	1,064,299,261.12	958,543,713.86
华东其他地区	198,127,538.35	183,450,107.79	116,596,308.71	108,783,258.31
华中地区	121,678,810.09	114,476,010.01	65,435,080.65	62,886,799.34
华北地区	80,953,626.01	76,051,097.04	66,916,512.47	63,251,283.89
华南地区	39,860,268.06	37,980,668.96	34,623,642.68	32,079,495.70
东北地区	2,176,032.18	2,006,088.90	1,833,797.72	1,747,229.68
西南地区	40,853,501.49	38,225,577.80	23,330,172.16	21,923,978.74
西北地区	2,418,150.59	2,292,105.90	85,998.46	63,754.40
合计	1,691,397,739.06	1,543,220,145.99	1,373,120,773.97	1,249,279,513.9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8,385,102.90	3.44%
第二名	50,711,325.48	2.99%
第三名	37,897,004.57	2.24%

第四名	37,032,118.43	2.19%
第五名	35,597,250.73	2.10%
合计	219,622,802.11	12.96%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89,409.33	509,378.9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50.23	35,697.86	7%、5%
教育费附加	14,699.68	25,507.05	5%
合计	324,659.24	570,583.81	--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2,034,092.16	36,398,380.31
合计	52,034,092.16	36,398,380.31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7,374,951.22	26,539,380.32
合计	37,374,951.22	26,539,380.32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154,395.01	1,983,550.00
减：利息收入	447,106.73	723,406.43
加：手续费	98,978.83	69,336.96
汇兑损益	71,120.13	-54,703.86
合计	3,877,387.24	1,274,776.67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1,023.93	126,788.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852,130.33	-766,564.81
合计	1,523,154.26	-639,776.00

33、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64,996.78	1,571,630.00	564,99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975.25	15,612.84	17,975.25
政府补助	1,671,726.76	2,278,606.16	1,671,726.76
其他	194,401.15	94,613.56	194,401.15
合计	2,431,124.69	3,944,849.72	2,431,124.69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生态农业项目	145,446.91	21,666.67	与资产相关	是
沼液吸污车	12,322.50		与资产相关	是
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资金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586,179.72		与资产相关	是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35,55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16,315.26		与资产相关	是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27,092.35		与资产相关	是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补贴	820.02	19,595.49	与资产相关	是
放心肉服务体系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活畜储备补贴	288,000.00	904,68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农机推广体系补助资金		5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病害猪无害化处理		267,664.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关于表彰 2012 年度工业发展先进企业和单位的决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母猪补贴		36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1,671,726.76	2,278,606.16	--	--

3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45,347.22	455,590.60	845,347.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5,554.91	14,007.36	135,554.91
其他	5,490.58	28,971.06	5,490.58
合计	850,837.80	484,561.66	850,837.80

3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984,375.43	3,001,217.85
递延所得税调整	-27,565.93	-321.63
合计	3,956,809.50	3,000,896.22

3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014年1-6月：

①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51,947,391.27÷163,650,000.00=0.32

②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当期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50,404,739.11÷163,650,000.00=0.31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37、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447,106.73
政府补贴款	688,000.00
押金和保证金	8,718,746.00
备用金等	15,341,002.27
合计	25,194,855.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管理费用支出	12,481,068.72
销售费用支出	30,847,311.74
财务费用支出	98,978.83
备用金等	25,619,705.88
合计	69,047,065.17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3,156,155.24	62,386,805.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3,154.26	-639,776.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04,736.28	20,930,791.82
无形资产摊销	634,442.75	441,92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62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350.44	-1,116,039.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54,395.01	1,983,5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65.93	-321.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672,140.97	-109,053,406.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62,300.20	-11,287,937.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12,839.52	-9,368,98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4,987.24	-45,723,395.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7,532,530.91	22,464,363.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045,122.38	139,016,705.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487,408.53	-116,552,341.7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47,532,530.91	83,045,122.38
其中：库存现金	16,813.93	11,072.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7,515,716.98	83,034,050.1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32,530.91	83,045,122.38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庙后	宫明杰	速冻调制食品、龙口粉丝、粉条等	6,796 万元	46.83%	46.83%	宫明杰、宫学斌	16978792-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于1993年7月17日经莱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截至2014年6月30日，由宫学斌、宫明杰等18位自然人股东持股，注册资本为6,796万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村	宫明杰	禽畜繁育、养殖、收购玉米、小麦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78348682-7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村	宫明杰	收购小麦、玉米；生产浓缩饲料、配合饲料	600 万元	100.00%	100.00%	67550921-9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内乡县灌涨镇前湾村 312 国道与墨河交叉口西北角	宫明杰	禽畜屠宰、加工销售等	6000 万元	60.00%	60.00%	67537966-1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嘉明北路	宫明杰	生猪屠宰、加工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零售；畜禽养殖（种畜禽除外）	4000 万元	100.00%	100.00%	68591896-4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宫明杰	食品及添加剂检测	500 万元	100.00%	100.00%	66930792-8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宫明杰	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	62 万美元	51.61%	51.61%	58305476-3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莒南县城南环路东段	宫明杰	生猪屠宰	2000 万元	100.00%	100.00%	07441472-4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6978792-9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1341220-0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1342366-3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16979694-8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16980207-6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16980196-2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2860248-5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3577816-3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0587781-4
泰安绿龙有机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2860381-6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4451896-1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5086521-4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6365564-6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7319737-8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9394272-6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9035194-7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9390510-8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16980236-7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8322944-4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9996447-8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9200570-9
青岛龙大海产养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6450598-4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61438079-X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58717521-2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61342372-7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60722738-3
广州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61848127-2

4、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电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22,427.85	1.04%	554,324.13	6.12%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蒸汽）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9,615.58	100.00%	32,542.12	100.00%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551,253.80	7.79%	120,692.69	0.87%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花生粕类)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592,304.31	81.02%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粉丝）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62,120.51	100.00%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花生油类）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9,862.83	100.00%	75,052.22	100.00%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84,871.80	0.43%	16,420.39	0.35%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豆油）	市场价	18,756.00	0.97%	56,700.00	1.03%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鱼产品)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3,801.61	63.10%		
青岛龙大海产养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鱼产品)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3,920.00	36.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6,565,278.78	1.60%	9,118,623.05	0.68%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10,010.62	0.01%	106,746.90	0.01%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53,663.72	0.00%	52,778.76	0.00%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7,848,053.08	0.47%	2,279,638.95	0.17%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40,033.81	0.00%	40,438.94	0.00%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859,579.20	0.05%	103,957.97	0.01%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7,790,239.46	0.47%	7,471,238.96	0.55%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	销售商品（冷鲜肉、	市场价董事会审	28,743.36	0.00%	27,058.41	0.00%

责任公司	冷冻肉、熟食等)	议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63,045.88	0.00%	53,373.45	0.00%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3,181.83	0.00%	16,535.33	0.00%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3,976.48	0.00%	13,055.75	0.00%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50,267.64	0.00%	53,701.33	0.00%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65,982.30	0.01%	64,821.24	0.01%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447,157.46	0.03%	70,462.66	0.01%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73,638.09	0.01%	71,214.16	0.01%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11,433.63	0.01%	75,525.66	0.01%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9,386.28	0.00%	26,752.17	0.00%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64,424.78	0.00%	58,576.99	0.00%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74,761.06	0.01%	114,626.55	0.01%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16,745.95	0.00%	5,552.44	0.00%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8,675.13	0.00%	41,947.88	0.00%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2,841.17	0.00%	25,805.30	0.00%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市场价	757,300.89	0.05%	4,205.76	0.00%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669,196.46	43.12%	2,805,995.00	63.75%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14,303.77	8.12%	199,606.00	4.53%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97,781.13	5.11%	38,410.00	0.87%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75,476.42	9.70%	211,560.00	4.81%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48,080.18	3.83%	204,074.00	4.64%
泰安绿龙有机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4,513.21	0.89%	21,870.00	0.50%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91,557.55	4.95%	191,923.00	4.36%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49,631.13	1.28%	36,237.00	0.82%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73,376.41	7.06%	114,381.80	2.60%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40,556.60	3.63%	111,156.90	2.53%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8,561.31	1.00%	66,400.40	1.51%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39,284.43	1.01%	18,885.50	0.43%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	64,895.37	1.68%	45,218.30	1.03%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9,640.57	0.51%	138,232.00	3.14%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2,947.17	0.33%	13,772.00	0.31%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19,579.73	0.51%	5,270.00	0.12%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市场价董事会审议	26,680.19	0.69%	72,219.00	1.64%

（2）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2013年01月01日	2014年12月31日	市场价格	30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10月09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5月09日	2014年10月18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5月09日	2014年10月22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5月09日	2014年10月27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年06月25日	2014年12月24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06月27日	2015年05月03日	否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8日	否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11月14日	2014年11月13日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560,500.00	11,210.00
应收账款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832,000.00	16,640.00		

九、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3、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负债。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无前期承诺。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810,284.17	100.00%	3,003,013.15	2.43%	110,845,669.75	100.00%	2,729,843.17	2.46%
组合小计	123,810,284.17	100.00%	3,003,013.15	2.43%	110,845,669.75	100.00%	2,729,843.17	2.46%
合计	123,810,284.17	--	3,003,013.15	--	110,845,669.75	--	2,729,843.17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3 月	114,432,907.42	92.43%	2,288,658.14	93,791,178.07	84.61%	1,875,823.56
4-6 月	3,664,029.34	2.96%	183,201.47	17,021,172.45	15.36%	851,058.62
7-9 月	2,068,996.01	1.67%	165,519.68	18,546.70	0.02%	1,483.74
10-12 月	3,632,364.22	2.93%	363,236.42	14,772.53	0.01%	1,477.25
1 年以内小计	123,798,296.99	99.99%	3,000,615.71	110,845,669.75	100.00%	2,729,843.17
1 至 2 年	11,987.18	0.01%	2,397.44			
合计	123,810,284.17	--	3,003,013.15	110,845,669.75	--	2,729,843.1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3)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潍坊开发区华裕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34,792.00	1-3 月/10-12 月	22.24%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4,055.21	1-3 月/4-6 月	13.82%
上海荷美尔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93,363.30	1-3 月	6.94%
上海福喜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2,914.91	1-3 月	5.92%
烟台振华量贩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9,310.26	1-3 月/4-6 月	4.94%

合计	--	66,684,435.68	--	53.86%
----	----	---------------	----	--------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400,000.00	96.19%			103,730,000.00	9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58,957.83	3.81%	796,238.10	9.41%	4,394,753.77	4.06%	522,143.08	11.88%
组合小计	8,458,957.83	3.81%	796,238.10	9.41%	4,394,753.77	4.06%	522,143.08	11.88%
合计	221,858,957.83	--	796,238.10	--	108,124,753.77	--	522,143.0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74,200,000.00			内部往来合并抵消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65,000,000.00			内部往来合并抵消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55,700,000.00			内部往来合并抵消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18,500,000.00			内部往来合并抵消
合计	213,400,00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3 月	4,672,338.97	55.24%	93,446.78	2,982,153.77	67.86%	59,643.08
4-6 月	2,134,339.62	25.23%	106,716.98	30,000.00	0.68%	1,500.00
7-9 月	249,679.24	2.95%	19,974.34	780,000.00	17.75%	62,400.00
10-12 月	20,000.00	0.24%	2,000.00			
1 年以内小计	7,076,357.83	83.66%	222,138.10	3,792,153.77	86.29%	123,543.08
1 至 2 年	990,000.00	11.70%	198,000.00	225,000.00	5.12%	45,000.00
2 至 3 年	33,000.00	0.39%	16,500.00	48,000.00	1.09%	24,000.00
3 年以上	359,600.00	4.25%	359,600.00	329,600.00	7.50%	329,600.00
合计	8,458,957.83	--	796,238.10	4,394,753.77	--	522,143.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4,200,000.00	1-3 月/4-6 月/7-9 月 /1-2 年	33.44%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000,000.00	1-3 月	29.30%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700,000.00	1-3 月/4-6 月	25.11%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500,000.00	1-3 月	8.34%
北京华商储备商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71,000.00	1-3 月/4-6 月	1.70%
合计	--	217,171,000.00	--	97.8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000,000.00	36,000,000.00		36,000,000.00	60.00%	60.00%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100.00%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100.00%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63,038.91	6,263,038.91		6,263,038.91	100.00%	100.00%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14,112.00	2,014,112.00		2,014,112.00	51.61%	51.61%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160,277,150.91	160,277,150.91		160,277,150.91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37,740,308.69	1,021,770,226.42
其他业务收入	2,638,397.53	2,720,123.59
合计	1,140,378,706.22	1,024,490,350.01
营业成本	1,023,491,306.00	940,423,809.3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农副食品加工业	1,137,740,308.69	1,022,100,575.25	1,021,770,226.42	939,256,144.30
合计	1,137,740,308.69	1,022,100,575.25	1,021,770,226.42	939,256,144.3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冷冻肉	217,183,237.74	209,785,836.46	152,045,313.35	143,874,736.23
冷鲜肉	732,332,678.65	667,878,776.01	736,280,469.68	691,175,664.27
熟食制品	156,952,354.83	114,912,403.77	116,140,827.93	88,236,564.36
其他	31,272,037.47	29,523,559.01	17,303,615.46	15,969,179.44
合计	1,137,740,308.69	1,022,100,575.25	1,021,770,226.42	939,256,144.3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山东省内	917,841,535.03	816,718,777.64	861,056,220.62	788,107,323.94
华东其他地区	127,007,850.53	118,179,234.26	87,678,562.82	82,207,665.61
华中地区	15,841,313.40	15,150,302.88	8,851,814.30	8,893,405.83

华北地区	23,417,883.88	21,534,334.96	19,912,110.60	18,714,794.67
华南地区	37,614,250.37	35,673,538.59	32,452,728.96	30,146,135.76
东北地区	1,988,864.04	1,855,844.00	1,833,797.72	1,747,229.68
西南地区	14,028,611.44	12,988,542.92	9,898,992.94	9,375,834.41
西北地区			85,998.46	63,754.40
合计	1,137,740,308.69	1,022,100,575.25	1,021,770,226.42	939,256,144.3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8,385,102.90	5.12%
第二名	37,897,004.57	3.32%
第三名	35,597,250.73	3.12%
第四名	30,663,723.16	2.69%
第五名	29,146,945.85	2.56%
合计	191,690,027.21	16.81%

营业收入的说明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0,495,690.18	37,584,613.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1,911.38	-650,056.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07,543.19	7,310,620.13
无形资产摊销	339,565.34	180,377.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439.54	-1,605.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1,383.34	-931,65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13.63	-290.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85,032.76	-83,873,524.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07,939.11	-1,469,736.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49,685.94	6,095,31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40,427.05	-35,755,935.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7,864,149.67	17,970,923.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324,559.46	122,751,998.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539,590.21	-104,781,074.59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35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1,726.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910.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11.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7.24	
合计	1,542,652.1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1,947,391.27	61,552,159.91	1,412,528,798.36	898,647,931.5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51,947,391.27	61,552,159.91	1,412,528,798.36	898,647,931.5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31	0.31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年末增加464,487,408.53元，增长率559.32%，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年末增加10,073,807.36元，增长率100.09%，主要原因为生产规模扩大预付货款增加以及本期增加广告费投入。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年末增加3,519,881.18元，增长率71.83%，主要原因为向华商储备支付储备肉保证金。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年末增加6,740,371.31元，增长率36.55%，主要原因为生猪养殖项目建设。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27,565.93元，增长率72.56%，主要原因为期末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增加55,000,000.00元，增长率52.38%，主要原因为公司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年末增加14,795,921.66元，增长率43.21%，主要原因为部分上市费用未支付。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年末减少10,000,000.00元，减少率50.00%，主要原因为偿还到期借款。

报告期末，股本较上年年末增加54,590,000.00元，增长率33.36%，主要原因为发行股票增加股本。。

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较上年年末增加443,346,475.50元，增长率123.74%，主要原因为发行股票资本溢价。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245,924.57元，减少率43.10%，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税收入减少。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5,635,711.85元，增长率42.96%，主要原因为运输费、广告费等费用增长。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0,835,570.90元，增长率40.83%，主要原因为仓储费、折旧费等费用增长。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602,610.57元，增长率204.16%，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借款利息增加。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162,930.26元，增长率338.08%，主要原因为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513,725.03元，减少率38.37%，主要原因为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66,276.14元，增长率75.59%，主要原因为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955,913.28元，增长率31.85%，主要原因为本期应税所得额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9,098,407.95元，增长率63.64%，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增长、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41,572,723.82元，增长率1762.55%，主要原因为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款。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司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宫明杰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